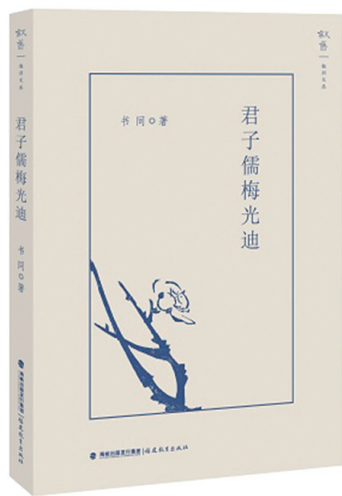




《君子儒梅光迪》
书同 著

福建教育出版社2019年5月版

2010年,在梅光迪的家乡宣城召开纪念梅光迪诞辰一百周年座谈会上,我大声呼吁出版《梅光迪文存》《梅光迪年谱》《梅光迪传》等书。不到十年,这三部书都出版了,而且他的演讲集在海峡两岸推出了三个版本,浙江大学出版社还刚刚推出《梅光迪学案》。九年间,有七种梅光迪的书出版,终于将胡适的反对派和盘托出。

在梅光迪研究领域,不能不提到书同先生。书同原名徐艾平,乃梅光迪先生的同乡后学,二三十年前就投身于研究梅光迪的生平史实,终以数十年之功,完成我国第一部梅光迪长篇传记《君子儒梅光迪》。

该书虽未以《梅光迪传》之名行世,但称得上一部《梅光迪别传》。全书总共二十一章,从宣城梅氏家族写起,直至梅光迪逝世于遵义,所写梅光迪短暂的一生,实为君子儒的真实写照。梅光迪述而不作,留下文字不

多,但只言片语、吉光片羽,留下一个思想者的形象。譬如,梅光迪在哈佛大学读书时,年仅二十五六岁,便宣称“历史是人类求不变价值的记录”,这种带有反进化论意味的历史观,一经引入文学研究领域,自然会引发世人对胡适提倡的文学进化论的反思。作为思想者的梅光迪,与作为君子儒的梅光迪,是合二为一的,君子儒是其风范,思想者是其风骨。《君子儒梅光迪》避开了学术评传的做法,而以文史随笔形式叙写梅光迪的风范和风骨,给人耳目一新之感,突出了梅光迪的“君子儒”和“思想者”的形象,将一个原本印迹模糊单薄、支离破碎的人物,写得有血有肉,鲜活无比。文字细微之处,温婉动人。

在书中,书同先生重点写了梅光迪与白璧德、胡适、吴宓和竺可桢的关系。这抓住了梅光迪一生当中的关键人物。梅光迪是白璧德的第一位中国弟子,也是白璧德新人文主义的弘扬者。胡适与梅光迪的关系复杂曲折,从同乡到诤友再到充满意气之争的反对者关系,最后竟分道扬镳,不相往来。然而,“胡梅之争”恰恰成就了梅光迪在中国思想史上的地位,这是耐人寻味的。吴宓是梅光迪最重要的盟友,一起反对胡适领衔的新文化运动。竺可桢是梅光迪一生的挚友,聘请梅光迪担任浙江大学首任文学院院长,对梅光迪十分认可。书同先生从《竺可桢日记》中挖掘材料,收获极大,写出了两人不同寻常的关系,丰富了民国文人关系研究的成果。竺可桢在梅光迪

“真正的新文化者” ——读《君子儒梅光迪》

眉睫

逝后,认为梅光迪有“不可及者三”,其中之一便是“不鹜利、不求名,一丝不苟”,并认为梅光迪“陈义过高,故曲高和寡;为文落笔不苟,故著述不富”,但“五十、百年而后,余知其著作必为当时人所瑰宝,是亦可称不朽矣!”竺可桢可说是梅光迪的知音。

第十一章《在传统与现代之间——婚姻与爱情》,写了梅光迪不为人知的情感往事,尤其是与原配王葆爱的一段婚姻。书同先生认为王葆爱是“没有文化的小脚女人”“与一般乡村农妇无异”,我对此有一些不同意见。梅光迪出身于书香门第,其父是贡生。王葆爱比梅光迪大两岁,其父王堃是太学生。在当地,两人结为连理,算是门当户对。说王葆爱“没有文化”“不识字”,我是怀疑的。梅光迪在留美前就奉父母之命,与王葆爱成亲,并育有一子(后夭折)。梅光迪回国后,两人又于1924年生子燮和。此前,梅光迪还将王葆爱接到南京共同生活。这说明两人的感情还是有的。当然,王葆爱不适应都市生活,常让梅光迪在朋友面前难堪,影响了两人的夫妻关系。这恐怕也是引发梅光迪谋划再娶的因素。书同先生判断,重娶得到了王葆爱同意,至少是默许,应该是准确的。因为梅光迪并未放弃原有家庭,也未否认王葆爱是他的妻子,他依然承担起供养王葆爱、梅燮和母子的义务。从保存至今的一封梅光迪写给长子燮和的家书来看,梅光迪对他也有殷切希望,望子成龙之意溢于言表。梅光迪将两个婚姻处理得

当,没有引起太大的波澜,也是他为人处世谨慎的体现。

梅光迪毕竟是思想史中的人物,写梅光迪的传记除了要写这些生平史实,他的学术和思想不得不写。何况梅光迪自诩为“真正的新文化者”,是抗击“新青年派”的中流砥柱。吴宓曾回忆说:“今胡适在国内,与陈独秀联合,提倡并推进所谓‘新文化运动’,声势煊赫,不可一世。梅君正在‘招兵买马’,到处搜求人才,联合同志,拟回国对胡适作一全盘之大战。……梅君慷慨流涕,极言我中国文化之可宝贵,历代圣贤、儒者思想之高深,中国旧礼俗、旧制度之优点,今彼胡适等所言所行之可痛恨……此后一年中,宓多与梅君倾谈,敬佩至深。”这是梅光迪进入中国思想史之所在,也应是传记中浓墨重彩之一笔。《君子儒梅光迪》以《为新文化树一敌手》《高格之文人学者,遗世独立》两章来写胡适的反对者形象的梅光迪,稍显薄弱,且主要停留在史实梳理之上,未能彰显其思想之本义,这是本书的一大缺憾。

此外,世人都认为梅光迪没有学术著作,自2009年傅宏星发现、笔者整理的梅光迪讲义《文学概论》《近世欧美文学趋势》问世以后,不乏研究者。惜乎本书未专列一章,谈谈梅光迪的学术成就。此固然与作者避重就轻有关,但如果如果不写,自是重大遗漏。

作为梅光迪别传,《君子儒梅光迪》一书鲜活可读,但如作为《梅光迪传》或《梅光迪评传》来要求,则希望作者更进一步努力了。

瑞士钟表匠、马拉松或足球运动员

余怒

著名诗人徐敬亚先生说我是瑞士钟表匠,剔除其褒扬的成分,就认真来说,我的确是。我不相信天才,就像我不相信李白日日喝酒游荡而从未有过学习和磨炼技艺的时候,只是可能那时候他还在成长期,尚未名扬天下罢了;或者他苦读苦练之时不为外人所见。很多诗歌写作者被李白这个传说害了,不肯下苦功夫,想象着自己能像李白似的“斗酒诗百篇”,而我更像说话诚实的“为人性僻耽佳句”的杜甫——这不涉及我对这两位诗人作品品级的评价。

我应该算是个无趣的人,除了诗歌,在生活中没有其他爱好,很少听音乐——尽管喜欢某些音乐;不喜欢旅游——尽管常常惊诧于山川景物之美;不喜欢功夫茶——尽管喜欢喝茶。几年前我还戒了另一个爱好——麻将,因为周围的人改了打法——推倒胡,只为了更快地赢钱,而我更迷恋它复杂的旧方法,在技术和心理的比试中寻找乐趣,但这样的玩家很难再找到三个。

我应该算是个专注而勤奋的人,每天花在读书写作上的时间很多,我一直觉得时间不够用,不肯为写作之外的其它事耗费太多的精力。为此我婉谢了很多地方上的和全国性的文学活动,每年只是有选择地参加少数几个专业性、学术性比较强的。在我看来,大部分的“热闹”纯属浪费时间,不仅无助于写作,还对写作构成了伤害。写作犹如马拉松,是一辈子的事,倘若急功近利,贪图一些小名小利,或更甚,为此煞费苦心,勾心斗角,那么最终恐怕会一事无成,只能“老大徒伤悲”了。在诗歌界,在我们身边,这样的事例太多,足以为鉴。做一个专注的、纯粹的写作者,首先要学会取舍;放弃那些一时的、本来就毫无价值的名声、位子和利益,像个钟表匠,只满足于制造钟表和校准时间的快乐,岂不快哉?写作者安身立命的东西是什么?——文本,只有文本才是“本”,其他皆是“末”,不明白这个浅显的道理,是行

之不远,跑不完马拉松的。

我是个不能一心二用的人,写作时,我需要绝对的安静;只有绝对的安静我才能找到一个词或句子。我常常把自己关在一个单独的房间,锁上门,不闻窗外事,集中注意力,盯着电脑屏幕,慢慢等待着奇迹。

在写作上,我是个执拗的、一味按照自己的想法行事的人,叫好的视我为“先锋派”,喝倒彩的视我为离经叛道者,我都坦然接受。面对众多死去的前辈诗人和活着的同辈诗人,以及数以万计、百万计的当代诗歌写作者,倘若你还是用一种司空见惯的手法来写作的话,那是无效的;写作,最可怕的便是复制。若论诗的好坏,那是首先要看独特性上来论的,也就是说,只有在独特性上来谈一首诗的好坏才有意义,没有独特性,就不必谈什么好与坏了;想一想,凡是被我们记住的诗人,都有着他们独特的、与众不同的一面。这么多年来,我一直在摸索,力求寻找找到自己的言说方式,然后丰富

之。我喜欢马拉多纳,他的踢法是“马拉多纳式”的,总是出人意料。踢球时,他是不太理会场外的喧嚣以及啦啦队的。啦啦队喝彩也罢,喝倒彩也罢,他一概充耳不闻,他只关注他的球、射门、射进去。我愿意向他学习,做一个只关心球和球门的足球运动员。我的朋友、诗人张执浩说我“一意孤行却又心如止水”,我视之为最高的赞美。

我希望这种“一意孤行却又心如止水”的境界一直为我所有,直到生命的尽头,不为任何人、任何事、任何反对而改变。

(作者为著名诗人)

